

证券代码：873727

证券简称：铜冠矿建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矿山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换届公告 (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换届基本情况

(一) 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丁士启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姚兵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高定海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王卫生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021,276 股，占公司股本的 0.6719%，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漳立永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654,545 股，占公司股本的 0.4306%，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王贻明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魏朱宝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王宁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

王贻明先生，1970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先后主持或参与《深部金属矿资源保障与开采战略研究》等3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科研项目，获得国家级科技进步二等奖1项、省部级科技进步一等奖和二等奖5项，发表多篇学术著作和论文，取得4项发明专利。1992年7月至2005年9月，任马鞍山矿山研究院采矿所工程师、高级工程师；2005年9月至2008年11月，于中南大学资源安全工程学院学习；2008年11月至今，任北京科技大学土木与资源工程学院教授。

魏朱宝先生，1965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教授。合肥学院会计教学团队和会计特色专业负责人，主持或参与多项省级教研、科研课题，发表学术论文近50篇，主编省规划与一流教材多部，多次获得教学成果奖，其中国家级二等奖1项，省级特等奖2项。1985年7月至2006年1月，在铜陵学院从事教学科研工作；2006年1月至2019年9月，历任合肥学院教务处长、国际教育学院院长；2019年9月至今，任合肥学院会计学教授；2021年11月至今，任中盐安徽红四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宁先生，1960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行政法专业律师、保险金融专业律师。1983年8月至2009年12月，历任六安市律师事务所主任、六安市人民政府法制局局长、安徽江淮律师事务所主任、安徽永信人律师事务所主任等；2005年10月至今，任合肥仲裁委员会仲裁员；2009年12月至今，任安徽元贞律师事务所主任、创始合伙人；2011年3月至2019年12月，任合肥市人民政府法律顾问；2015年6月至今，任合肥市财政局法律顾问；2021年4月至今，任六安市仲裁委员会仲裁员。

二、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换届选举是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的正常换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矿山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矿山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4日